

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21-054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 15:00---16:00 在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 33 号公司 C1 办公楼 4 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实际参加 8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于海斌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事项。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代表办理以上股份注销相关手续。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史泽林、孙雷、曲道奎、赵立国、胡琨元、董英慧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贻斌、石艳玲、杨立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22年1月13日下午14:00在公司C1办公楼会议中心101会议室召开，《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12月28日